

赤城县永进路连接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意 见

2022年6月30日，赤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其中建设单位、环评单位、监测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和监测单位对监测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张家口市赤城县永进路的部分路段和文明街部分路段。

永进路部分路段范围：北至建国西街，南至南山路，全长767.78米，支路长125米，施工包括道路工程、给水工程、污水工程、雨水工程、中水工程、电力工程、电信工程、燃气工程、供热工程、绿化、路灯垃圾箱、防撞栏等市政配套设施，板桥一座。

文明街部分路段范围：西至宪民路，东至永进路，全长712米、给水工程、污水工程、雨水工程、中水工程、电力工程、电信工程、燃气工程。

2020年6月委托张家口瑞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永进路连接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0年6月16日通过了张家口市行政审批局的审批。

本项目总投资2445.12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54万元，占实际总投资2.2%。

二、工程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环评“三同时”及批复要求内容。

三、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环评阶段总占地面积52840m²，永进路部分路段范围：北至建国西街，南至南山路，全长770米；文明街全段范围：西至纸坊路，东至永进路，全长1440米；项目实际总占地面积31100m²，永进路部分路段范围：北至建国西街，南至南山路，全长767.78米，支路长125米；文明街全段范围：西至宪民路，东至永进路，全长712米，不属于最大变更。

四、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张文唯 师军 张海义 张晓萌 李锐 史军

1、废气

项目建成后废气主要为机动车尾气，在道路两侧合理规划与利用布局，利用植被净化空气，减小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废水

道路配套建有路面排水系统，工程投入使用后，雨季不会出现污水横流现象，通过纵向排水系统进入排水渠，对水环境影响很小。

3、噪声

项目的噪声主要来自车辆通行产生的噪声。通过加强管理和监督，设置限速标志牌及各种交通标识，最大限度的降低交通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

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道路两旁设置垃圾桶。

5、生态环境

对有条件绿化的地带，根据当地的植物适当条件进行绿化，采取水土保持措施，防止新的水土流失。

五、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2021年12月10日至11日，建设单位委托辽宁鹏宇环境监测有限公司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1、噪声检测结果分析

经检测，项目区均为城市次干道，昼间噪声范围 58.1—61.4dB(A)，夜间噪声值范围 48.6—50.4(A)，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a 类标准。

六、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不涉及四项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七、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道路配套建有路面排水系统，道路两侧已按要求进行绿化，施工期的固废得到妥善处置。依据检测结果，建设项目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符合要求，道路投入使用后对周边环境质量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八、验收结论

张晓丽
张文唯
邹
王丽丽
李燕
吴军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九、建议

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工作，加强环境保护宣传力度，提高公民的环保意识，及时提升项目的绿化环境建设。

验收组组长：

2022年6月30日

张文唯

李晓东

王海平

张晓萌

孙静

赤城县永进路连接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组 别	姓 名	验 收 工 作 组	单 位 名 称	职 称	签 字
组 长	张海义	建设单位	赤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副局长	孙永江
	王树永		河北省张家口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王树永
	李 魏	专业技术人员	河北盛华化工有限公司	高工	李魏
	罗道明		张家口发电厂	高工	罗道明
成 员	李 岐	环评报告编制机构	张家口瑞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李岐
	范 泽	验收报告编制机构	张家口风霖韶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范泽
	张文唯	监测单位	辽宁鹏宇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经理	张文唯
	张晓萌	设计单位	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张晓萌
	高 阳	施工单位	赤城县市政工程管理处	法人	高阳

赤城县永进路连接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